

一中国文人的

另类面孔

说到底，一部二十四史，就是这两类中国人的斗争史。
一是讲节操的正人君子，二是不讲节操的小人败类。
这部斗争史，也是讲节操的人基本上吃亏，
而不讲节操的人总能得逞于一时的伤心史。

李国文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只要有人群，就有两面派；
有两面派，就有人腰里挨刀；
有人腰里挨刀，就有两面派封官加爵；
有两面派封官加爵，就会鼓励更多的两面派产生。
这种恶性循环，于乱世尤盛。这和鬼子来了，汉奸则多，
运动来了，嗜血者便亢奋，是差不多的道理。
小人发出狰狞的笑声，
正直的人就要遭难了。

陆贽的拒绝
李斯的临终告白
李清照的悲歌
苏东坡的最终流放
说海瑞
挺然为之张居正
梦碎孟浩然
朱皇帝腰斩高启
诗人曹操
从唐伯虎的风流说起
素描王安石

责任编辑 沈海涛
装帧设计 汤磊

ISBN 978-7-201-05566-4



9 787201 055664 >

定价：29.80元

一中国文人的二
另類面孔

李国文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文人的另类面孔 / 李国文著.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 - 7 - 201 - 05566 - 4

I. 中… II. 李…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1360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 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 tjrmcbs@126.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15.25 印张 1 插页

字数: 220 千字

定 价: 29.80 元

另类面孔



目录

一、文人的节操

- 文人的节操 3
- 世上少有的殉国者 11
- 陆贽的拒绝 15
- 李清照的悲歌 21
- 李贺与《高轩过》 25
- 说海瑞 29
- 挺然为之张居正 36

二、中国文人的另类面孔

- 头发的伤心史 43
- 眼睛会说谎 50
- 嘴巴的功能 57
- 舌头的好与坏 69
- 屁股的声泪俱下 77
- 中国文人的另类面孔 88

另类面孔



三、文人与皇帝

皇帝与作家 97

梦碎孟浩然 104

话说朱元璋

(一) 朱元璋删“孟” 113

(二) 朱皇帝腰斩高启 116

文人的愉悦 127

话说曹操

(一) 诗人曹操 136

(二) 曹操赤壁何以败? 143

李斯的临终告白 148

和珅跌倒嘉庆吃饱 151

四、文人相嫉

文人相轻 157

小人难防 160

疽发背而死 165

蔡邕之死 171

话说苏轼

(一) 浮生只合尊前老 175

(二) 城东不斗少年鸡 178

(三) 苏东坡的最终流放 182

因“诗”害命 191

五、文人无行

话说“文人无行” 199

文人的性格 205

素描王安石 214

从唐伯虎的风流说起 221

话说白居易

(一) 居大不易白居易 224

(二) 白居易饮酒 233

一、文人的节操

在这个世界上，莫过于我们中国人，特别看重，特别强调这个“节操”了。为什么看重？为什么强调？因为吃足了苦头的缘故。在中国的全部历史中，出现过许多讲节操的中国人，而在同样的历史中，也曾经出现过不少不讲节操的中国人。说到底，一部二十四史，就是这两类中国人，一是讲节操的正人君子，二是不讲节操的小人败类。其矛盾对立的斗争史，也是讲节操的人基本上吃亏，而不讲节操的人总能得逞于一时的伤心史。

“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中国的文人，以此衡量历史；中国的历史，也以此衡量文人。



文人的节操

公元1644年，夏历为甲申。这一年，天下大乱，生活在天子脚下的京城人，过得可谓提心吊胆，度日如年。

这一年为明朝灭亡之崇祯十七年，同时又为清朝开国之顺治元年，历史上习惯称之为“明清易代”。但就华北地区而言，特别是京畿一带，很难将本年自3月19日起至4月30日止的大顺政权撇开不论。李自成，也就是闯王，他率领的这支一直被蔑称为“流寇”的农民起义队伍，席卷了大半个中国之后，终于在这年春天的一个细雨夹雪的早晨，到达他的终结目的地。

虽然这个短命政权，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在北京停留时间不长；但他，这位老陕，曾经有效地统治过京城一个月零十天左右，这是确凿不移的事实。

关于这个政权为啥如此短命，北京的坊间一直有这样的传言：本来，据推背图，李自成至少应有40年的真命天子运，可那些“迎闯王，不纳粮”的农民军，在打京城之前，闯王许诺他们天天要像过年那样快活。因为农民视之为一年之中最大的快活，莫过于过年。而过年的最大快活，莫过于包饺子。进城以后的这四十多天里，大顺军顿顿按领袖的指示，让供养他们的市民百姓，剥葱剁肉，擀皮包馅，大吃饺子。大街小巷，胡同里外，都支开大锅大灶，整个北京城，成了桑拿浴房，热气腾腾。由于中国贫苦农民，只有过年那一天，才能吃上一顿饺子，杨白劳的女儿喜儿也是以玉米面饺子来“欢欢喜喜过大年”的。这下好，闯王的40年帝运，就被这些天天过年吃饺子的嘴，在40天里，统统吃掉了。



老天爷说，一年只能过一次年，不可以天天过年的，这就是农民暴发户的不成气候了。然而，这种传言的揶揄背后，也反映着农民掌握政权，难以逃脱“其兴也勃，其殆也甚”的宿命。

不过，由此证明，这一个多月的北京，上演的是一出明与大顺，然后再加上清的三国演义，这其中还夹杂着一个可耻的小花脸或者小瘪三吴三桂。事实上，清朝的睿亲王是从李自成农民军手里夺得了明朝的首都，而明朝的崇祯皇帝并不是败于多尔衮，而是败于李自成，才登景山顶吊死在歪脖子树上的。朱由检上吊，大顺军进城，家家户户的门上，大书“顺民”，以保全性命。而且，大顺军是一支不讲究辎重后勤、保障供给的队伍，走到哪里，吃到哪里，一路吃大户而来。所以北京城的这些顺民们，每五户要摊派一名大顺军，保证其有饺子可吃。紧接着，那小花脸或者小瘪三，由于老婆遭大顺军扣留了，一怒之下，将关外八旗兵引进京城，于是，这些板凳没有坐热，饺子尚未吃够的一众庄稼汉们，放火烧了北京，向西开拔走了。于是，全城百姓赶紧扯下门板上的“顺民”帖子，人人难发，个个留辫，诚惶诚恐，奴才一般地向大清王朝表达忠诚。

由明而大顺而清，这样烙烧饼似的翻来覆去，可苦恼坏了公元1644年内的京城百姓，一会儿向这位菩萨磕头烧香，一会儿向那位尊神哀求饶命。然而并不是所有的中国人，都像那个小花脸或者小瘪三吴三桂那般没皮没脸。连一位姓费的宫女，还揣利刃企图刺杀强暴她的大顺军高级首长呢，更何况权贵、勋戚、文臣、武将，更何况商绅、贤达、名流、耆宿，更何况文人、儒士、清流、雅客，更何况生员、役吏、书办、文房……都不能幸免地要面临这场生或死，战或降，走与留，宁死不屈或苟且偷生的选择。

于是，就在公元1644年，出现了许许多多的高风亮节之士，也看到了为数可观的道德沦丧之徒。

现在回过头去看，在这一年的明、清、大顺三方的角力中，涉黄河，控江汉，踞太行，逼京畿，坐拥中原，以逸待劳的李自成，完全可以等到强清弱明，鹬蚌相争以后，坐收渔人之利。可这位闯王，到底沉不住气，要是他不急于当皇帝，不急于消灭明王朝，还真有可能出现三国鼎立的可能。然而，人性的悲剧就在于，一个种地的庄稼汉，他的全部生存哲学，就是

在春天播下去一粒种,是为了到秋后收获到手的那一把粮,这就是中国数千年小农经济社会养成的最根深蒂固的现实主义。至于明年,至于后年,至于10年、50年以后,对他来讲,都是扯淡的事。李自成,这个米脂驿卒,也是一个至多能看到来年开春的农民,自崇祯二年为“流寇”起,至此已15年了。1643年攻下西安以后,这位闯王决定不再“流”了,已经“豁出一身刚”了,现在就差最后一步,“敢把皇帝拉下马”,是到了将朱由检拉下龙椅,由他来坐江山的时候了。

李自成,显然这样盘算,如果俺不到北京去摘这个桃,关外的清人肯定要先下手为强了。与其由他捡这个便宜,为什么我不马到擒来,坐享其成?

应该承认,李自成一路“流寇”过来,由小而大,由弱而强,能有今天的辉煌,是一个了不起的政治家,也是一个了不起的军事家。这一点,前辈作家姚雪垠先生穷其毕生之力,用长篇历史小说证明,此人在政治上的高明,在军事上的成熟。姚老真是煞费心思呵!一定要将毛泽东在《论持久战》中游击战略的十六字方针,落实到李自成的实践中去;一定要将毛泽东在“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中建立根据地,用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思想,贯彻到李自成的行动中去,这难度该是多大呀!其实,在文学上,真实,是最美的。百分之百的真实,百分之百的美,要是美到一百一,一百二,就可能要弄巧成拙,贻笑大方了。有什么办法呢?在中国文学史上,实用主义,功利主义,常常是大家、名家、老作家的难以规避的致命伤。为一个人写,而想得到大家的鼓掌,恐怕是很难两全其美的事情,这也是姚老一生为他这部著作,终于未成“显学”而抱憾不已的事情。

幸好,大家也都明白这一点,小说不是正史,古人早说过了,“小说家言”,乃街头巷尾的“稗史演义”罢了,姑妄言之,姑妄听之,若信以为真,则大谬不然。因为,李自成再伟大光明正确,毕竟跳不出时代的局限。作为一个农民的政治家,一个农民的军事家,不可能具有高屋建瓴、俯瞰全局的战略观点。农民守着土地,有其勤劳朴实善良本分的优良天性,一旦离开土地,那小农经济制度所养成的短视浅见的小格局,贪得无厌的大胃口,阴冷残酷的报复心,冒险盲动的破坏性,种种弊端,便会暴露无遗。随着权力的逐渐增大,欲望也逐渐膨胀,随着身价的日益抬升,野



心也日益狂妄。君不见近年来那些落马的党政干部，报纸上有过披露，大部分，甚至绝大部分有着比李自成还好的出身和成分呢！

公元1644年，大年初一，在西安过年的李自成，他要建大顺国，称大顺王了。看来，他是打算先实习一下，预演一下，然后，到北京紫禁城里，再戴上那顶皇冠时，就省得京城老少爷们儿笑俺们老陕，土得掉渣了。大顺政权的成立，说来几乎等于笑话。究竟是这年的初二，还是初三，甚或是初四成立，这帮革命家都说不准了。有一条可以肯定，不是初一，那天尽忙着包饺子，煮饺子，吃饺子了。道理很简单，端着一碗热气腾腾的饺子，就着一盏香甜可口的稠酒，面临“分田分地真忙”这桌盛宴的农民军，自然是只顾看着碗里，望着锅里，计算能到自己手下多少胜利果实了，不会费心思记住建国的日期。于是，这个乌合之众的农民政权，什么时候建立，什么时候终结，史家索性一概忽略，倒也痛快省事。但李自成很起劲，造历书，封功臣，开科取士，檄告远近，露布天下。国号曰大顺，年号曰永昌，以西安为西京，为他的临时首都。至于真正的，未来的大顺国首都，他宣布，就是马上要去攻打的北京。

二月二，龙抬头，李自成就率大顺军浩浩荡荡出征了。

先陷汾州，再取太原，后夺大同，势如破竹；接着，攻上党、彰德，占固安、真定，逼近京畿，然后，发起总攻。3月11日，据宣府，15日，破居庸，16日，陷昌平，17日，包围京师，18日，拿下外城，农民军由外八门蜂拥而进。这种闪电般的进攻速度，比之拥有阿帕奇直升机、悍马装甲车的美军攻伊部队，有过之无不及。这支农民军跟随闯王作“流寇”，南北驰驱，东西征战的队伍，终于冲破黎明前的黑暗，看见德胜门城楼子上的黄瓦翠檐，一群一群的鸽子在跳跳蹦蹦，甚至依稀听到更远的，也许是紫禁城上空嘹亮的鸽哨。在众军呼啸中，骑在乌骓马上的李自成，我想他应该是开心的，很开心的，从统帅的观点，这是一个大获全胜的日子，从老农的观点，这是一个丰收在望的日子。那时的他，绝不会料到，不出一个月，还要从这里灰溜溜地打道回府。所以，我不解，在北京市的五环路外，由德胜门去昌平的公路上，有一尊李自成的骑马雕像，那张农民的脸，为什么一定要那么神色凝滞、严峻、忧郁和不开心的样子呢？

这应该是那天崇祯的面部表情，他万万没有想到，横征暴敛，赋繁税

重,天灾频仍,官逼民反,竟造就出给自己掘墓的队伍,大明王朝终结的一天,终于来到。

“丁未昧爽,天忽雨,俄微雪,须臾,城陷。”“贼千骑入正阳门,投矢,令人持归,闭门得免死。于是俱门书‘顺民’。”19日晨,李自成攻进内城,崇祯帝“易靴出中南门,手持三眼枪,杂内竖数十人,皆骑而持斧,出东华门。内监守城,疑有内变,施矢石相向。时成国公朱纯臣守齐化门,因至其邸,阍人辞焉,上太息而去。走安定门,门坚不可启,天且曙矣。帝御前殿,鸣钟集百官,无一至者。遂仍回南宫,登万岁山之寿皇殿自经”。崇祯不是一个好皇帝,他基本上属于狗肚鸡肠之辈、心胸狭窄的小人一类,不过,死得较惨,大家还多能同情他。

也许这天清晨,些微的雨雪,稍稍打乱了李自成人城式的安排。直到“午刻,李自成毡笠缥衣,乘乌驳马,伪丞相牛金星,尚书宋企郊等五骑从之”。接下来,便是清人谷应泰在《明史纪事本末》卷八十的《甲申殉难》一章中,所写的那些惨绝人寰的死难场面。

从一个月开始,是北京城建城以来最血淋淋的死亡年。

谷应泰说:“考其时,阖门同死者,父与子俱死者,母与妻子俱死者,妻妾从死者,独身效死者,闻难饿死者……无论道术素许,至性勃发,位列三阶,荣邀一命,莫不椎心扼吭,追路相从。自古亡国正终,未有若斯之烈者。”现在回顾发生在公元1644年京城的“甲申殉难”,虽然骇人听闻。但比之随后满清入关,一纸《薙发令》,除明代衣冠而胡服左衽,让你从精神上降服,从心理上慑服,从人身污辱上屈服,所激起的反抗,所造成的灾难,要比李自成进京时门上贴“顺民”大得多。“顺民”只是一张纸,贴在门外,你在门内,可以照样不顺,而头发长在自己脑袋上,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对这些明末遗民来讲,人人过刀,家家见血,满城尸臭,处处骸骨,是一场谁也躲避不了的灾难。所以,清末民初胡蕴玉所著《发史》一书,这样感慨:

“呜呼!吾民族蒙辮发之耻,至于今已二百六十八年矣。世人论者,以为区区之发,无与乎兴亡之故。呜呼,是不知夫发之历史也。入关之初,薙发令下,吾民族之不忍受屈辱而死者不知凡几?幸而不死,或埋居土室,或遁迹深山,甚且削发披缁,其百折不回之气,腕可折,头可断,肉



可齑，身可碎，白刃可蹈，鼎镬可处，而此星星之发，必不可难，其意岂在一发乎？盖不忍视上国之衣冠，沦于夷狄耳。”

对如今的人来说，我们钦佩其无惧无畏地走向死亡的勇气，然而，应该看到，这样义无反顾地奔赴死亡，对明朝那条即将破沉的船，其实是于事无补的。你不身死，它要沉，你死了，也挡不住它不沉。对那位寡恩刻薄，刚愎自用，多疑好变，猜急暴躁，恶谏好谀，滥施刑罚，救亡乏术，治国无方的庄烈帝，就尤其犯不着为之身殉。大明王朝这座大厦的倾覆命运，固非崇祯一人所能挽救，但为帝王者只能在景山上一死了之而无其他作为，那就更无必要与之共存亡了。所以，尽管死得很愚，很傻，很无必要，很不值得，但对公元1644年的这些当事人而言，他要活得尊严，他就得随旧朝“茫茫泉路，咽咽寸心”而去。他要苟全性命，他就得服膺新朝新政，改换门庭，输款纳诚。若是做不到低头，做不到苟且，做不到背叛，更做不到出卖，就只有一本正经的郑重其事的别无选择的惟此一道的死。因为中国人，大部分的中国人（不是全部），对于“节操”二字，看得很重。所以在这些赴难者心中，觉得不如此，则不成其为天子脚下的大明之人，更不成其为堂堂正正的中国之人。

在这个世界上，莫过于我们中国人，特别看重，特别强调这个“节操”了。为什么看重？为什么强调？因为吃足了苦头的缘故。在中国的全部历史中，出现过许多讲节操的中国人，而在同样的历史中，也曾经出现过不少不讲节操的中国人。说到底，一部二十四史，就是这两类中国人，一是讲节操的正人君子，二是不讲节操的小人败类。其矛盾对立的斗争史，也是讲节操的人基本上吃亏，而不讲节操的人总能得逞于一时的伤心史。

中国人之讲究“节操”，到了极端的程度，不知道是否与中国历史上那些不讲“节操”之汉奸，之走狗，之卖国贼，之假洋鬼子，以及挟洋自重的败类，以及拉大旗作虎皮的下三烂，以及残害同类的无耻小人，以及出卖灵魂的卑鄙文人，太多太多的缘故，害得这个国家，这个民族，这块土地，这些善良人民太苦太苦，有些什么因果关系？所以，“节操”，在中华文化传统中，是用来评判一个人的重要标准。尤其在民族危亡，山河沦丧，国本动摇，家园变色之际，到了做人做鬼，生死立决，存亡与否，在乎

一念的那一瞬间，是考验中国人的血性、良知、忠贞、信念的关键时刻，节操二字，其分量多重？多轻？就全部检验出来了。

就在公元1644年由大明而大顺，由大顺而大清的三国演义这出戏剧中，我们不想提到，然而又不能不提到，这个唯一的，绝无仅有的，能够在那血泊遍野的年代里，连串三朝重要角色的江左三大才子之一龚鼎孳。

江左三大才子，钱谦益、吴梅村、龚鼎孳，都是被史家看作在节操上不怎么样的文人，而龚鼎孳尤其不怎么样。

据民国版的《清史稿》：“龚鼎孳，字孝升，合肥人。明崇祯七年进士，授兵科给事中。李自成陷都城，以鼎孳为直指使，巡视北城。及睿亲王至迎降，授吏部给事中，改礼科迁太常寺少卿。顺治三年丁父忧，请赐恤典。给事中孙珀龄疏言，鼎孳辱身流贼，蒙朝廷擢用，曾不闻夙夜在公，唯饮酒醉歌，俳优角逐。闻讣仍复歌饮留连，冀邀非分之典，亏行灭伦，莫此为甚。部议降二级，寻遇恩诏获免，累迁左都御史。”

而据清代编撰的国史《贰臣传·龚鼎孳》：“及流贼李自成陷京师，鼎孳从贼，受伪直指使职，巡视北城。本朝顺治元年五月，睿亲王多尔袞定京师，鼎孳迎降，授吏科右给事中，寻改礼科。二年九月，迁太常寺少卿。三年六月丁父忧，请赐恤典。给事中孙珀龄疏言：‘鼎孳，明朝罪人，流贼御史，蒙朝廷拔置谏垣，优转清卿，曾不闻夙夜在公，以答高厚，唯饮酒醉歌，俳优角逐。前在江南，用千金置妓，名顾眉生，恋恋难割，多为奇宝异珍以悦其心，淫纵之状，哄笑长安，已置其父母妻孥于度外。及闻父讣，而歌饮留连，依然如故，亏行灭伦，独冀邀非分之典，夸耀乡里，欲大肆其武断把持之焰。请飭部察核停格。’疏下部议，降二级调用。”

龚鼎孳之最无耻者，莫过于他为自己为自己在明亡时不殉死的辩词：“龚鼎孳娶顾媚，钱谦益娶柳是，皆名妓也。龚以兵科给事中降贼，授伪直指使。每谓人曰：‘我原欲死，奈小妾不肯何！’小妾者，即顾媚也。见冯见龙《绅志略》、顾苓河《东君传》，谓乙酉五月之变，君（即柳如是）劝钱死，钱谢不能。戊子五月，钱死后，君自经死。然则顾不及柳远矣。”（陆以恬《冷庐杂识》）

而最令人恶心的，莫过于他以耻为荣，为耻而不知耻了。“先是大学士冯铨被劾，睿亲王集科道质讯，鼎孳斥铨阉党，为忠贤义儿。铨曰：‘何



如孽贼余子?’鼎孳以魏征归顺太宗自解。王笑曰：‘惟无瑕者可以戮人，奈何以闯贼拟太宗?’遂罢不问。坐事降八级，调用补上林苑丞，旋罢。康熙初起左都御史迁刑部尚书卒。”(《清史稿》)

读《三国演义》，我们还记得，张飞与吕布交手的时候，张飞骂吕布为“三姓家奴”，真亏他想出来这样一个既刻薄而又极其准确的称呼。因为吕布先认丁原为父，后来，杀了丁原又认董卓为父，后来，又与王允合谋，杀了董卓。而龚鼎孳，在公元1644年那天日无光、血风腥雨的“甲申殉难”和随后小花脸或者小瘪三吴三桂引清军入关的“鼎革”中，他，由大明王朝的给事中，摇身一变，为大顺政权的直指使，又摇身一变，为清政府的给事中，其变之面不改色，其变之毫无心肝，真是令人不敢想象。当得上三朝元老的这位文人，对他叛明投贼，在闯王的军政府中，居然混得一个北城直指使，相当于宪兵队或纠察队的角色，还沾沾自喜，洋洋自得。如此恬不知耻，如此丧心病狂，近人孟森先生在其所著《心史丛刊》的《横波夫人考》中指出，龚在当时人的眼光里，基本上是一个无赖、无耻、无聊、无可救药之徒：“芝麓于鼎革时，既名节扫地矣；其尤甚者，于他人讽刺之语，恬然与为应酬。自存稿，自入集，毫无愧耻之心。”

一个文人，已经不顾脸皮至此，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鬼子进村了，把全村人聚在一起，枪顶在脑门上，要你交待出谁是八路？谁是共党？你是说，还是不说？虽然，你知道谁是八路，谁是共党，在这个节骨眼上，你不吭声。哪怕崩了你，你也咬牙不说。这就是宋人文天祥的诗《正气歌》中，所说的“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的“节”了。公元1937年，卢沟桥事变，鬼子进了北平，同年12月4日，伪政权“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周作人并没有被枪逼着、顶着，欣然任教育督办或总长之职，甘心成为铁杆汉奸。因此，我们不禁要想，学问如此之大的知堂先生，会不懂得一个知识分子在这关键时刻如何写好“节操”这两个字么？会不记得公元1283年1月9日，“天地有正气”的文天祥，在拒绝了元世祖最后一次利诱之后，在刑场向南拜祭，从容就义时的那首绝命辞吗？

“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中国的文人，以此衡量历史；中国的历史，也以此衡量文人。